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文件

信金文〔2022〕6号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关于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金融工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部署，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不断提升金融法治工作水平，为我市金融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依规行政，履行地方金融监管职能

一是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深化“放管服”改革，有序推进地方

金融组织审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提高工作效率。截至2021年底，市金融工作局将所有政务事项的办理环节压缩在3个环节以内，办结时限压缩在2个工作日以内（特殊环节除外）。落实减材料要求，积极推进信用承诺和容缺后补制度。扩大“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改革范围，逐步推进机构设立审批等业务办理全程电子化。截至2021年底，市金融工作局24个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入驻市政务服务中心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及河南政务服务网，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和全程网上办理。严格按照“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依托“互联网+”、“双随机、一公开”、“双公示”等监管平台持续推进行政许可、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公示，强化地方金融组织信用信息和监管信息共享。2021年，市金融工作局开展现场检查一次，检查融资担保机构16家、小额贷款公司9家、典当行8家，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全年共开展4家融资担保公司、1家小额贷款公司、1家典当行共计5次事前审批和事后备案工作。监管信息已全部通过“互联网+”“双随机、一公开”“双公示”等监管信息平台向社会公示、公布，并与相关部门共享。

二是全面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依据《信阳市金融工作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制定的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进行了全面清理。经梳理，未发现有排除、限制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文件。

三是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按照国务院和省市相关安排

部署，全面贯彻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市金融工作局在办理地方金融组织行政事项时已无需再提交证明类材料。

（二）严格履行程序，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

一是把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组织各科室负责同志学习了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相关文件，理解掌握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决定与公布、备案与审查等方面内容，在制定规范性文件时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进行，确保规范性文件的质量。二是做好规范性文件日常清理和全面清理工作，做到仔细审查、应改尽改、应废尽废，确保规范性文件质量。2021年度，共清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5件、市金融工作局规范性文件0件，确定继续有效5件、废止0件、宣布失效0件。

（三）转变工作作风，提升执法服务水平

一是组织执法人员学习了服务型执法相关文件和典型案例，促进行政执法人员转变执法理念，改进执法方式，提升执法水平，不断提高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严格按照《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试行）》要求规范自由裁量行为，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和主观过错因素等作处罚决定。三是从行政执法的关键环节，从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梳理制定了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防控清单，并在网站进行了公示。四是执法过程中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倡导以人为本、柔性执法，注重教育引导地方金融组织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守法经营意识。

（四）完善制度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

一是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机关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和证件管理，认真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试和证件申报、换发、年审工作，提升行政执法队伍的业务素质和整体水平。截至 2021 年底，市金融工作局共有执法证 3 个，执法监督证 1 个，其中，2021 年新申领执法证 1 个。

二是加强行政执法管理监督。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局门户网站开设了“行政执法信息公开”专栏，公示了权责清单、执法流程图、“双随机一公开”清单等内容，并按照规定将执法信息及时向社会公示，进行动态管理；畅通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渠道，在局门户网站公布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电话和邮箱，建立了投诉举报工作台账，全面接受社会监督。2021 年，市金融工作局未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未收到相关投诉举报。

（五）畅通便民通道，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一是完成了市金融工作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按照法定时限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提高工作的透明度。二是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做好相关政策解读工作。三是及时受理群众通过网络渠道反映的问题，切实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

（六）加强普法宣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是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定期联合法律顾问和有关

单位开展普法宣传进社区，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播放宣传视频、发放宣传手册和宣传品等形式，着重宣传宪法、民法典、防范非法集资、中小投资者保护等内容，并耐心解答群众关心的民间借贷、维权等法律问题。2021年，共开展送法进社区活动4次，累积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0余份。

二是扎实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在局机关电子显示屏上滚动播放宪法宣传海报和标语，在市金融工作局门户网站、“金融信阳”微信公众号上推送宪法宣传公益广告，营造了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浓厚氛围。

二、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加强统筹谋划，落实落细工作责任

市金融局党组书记、局长宋昊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调动全局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在法治政府建设实践中担当尽责。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了局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共同抓的工作局面。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市金融工作局年度工作计划，印发了《信阳市金融工作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2021年领导干部学法计划》、《2021年全市地方金融工作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等文件，全面具体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

纳入局党组扩大会重要议题，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有关问题。2021年，局党组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2次。

（二）组织学习培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始终带头自觉尊法守法学法用法，通过定期安排学习、开展专题培训等形式，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依法治国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时传达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深入学习《宪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调动全局工作人员学法、守法、用法的积极性，提升依法行政水平。2021年，共组织召开党组扩大会集中学法4次，举办法治专题培训班2次、专题讲座2次。

（三）健全工作机制，推进重大事项依法决策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认真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强化决策法定程序刚性约束，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制定市金融工作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全局重大财务支出、重要干部任免等“三重一大”事项，均召开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二是健全法律顾问制度。与河南涵信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聘请董大磊为常年法律顾问，对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重要文件等进行法制审核，为重大决策提供合法性审查及可行性分析论证，协助办理涉法事务、参与调处社会矛盾。制定了《信阳市金

融工作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加强法律顾问日常管理和科学运用，充分发挥法律顾问服务保障作用，促进依法决策、科学决策。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依法行政意识有待提升。部分同志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路线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不够深入透彻，缺乏全面性，利用法治思维思考问题、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习惯还没有完全形成。

二是法治人才队伍建设薄弱。目前市金融工作局具备专业法律知识的人才相对不足，相关专业学习培训活动还不够丰富。由于缺乏专业的监督指导，行政执法规范性、科学性难以得到有效提升，应对诉讼、行政复议等事项的能力较为欠缺。

三是普法宣传方式较为传统。在普法宣传活动中，大多采用悬挂横幅、摆放易拉宝、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品等传统方式，利用抖音、微信等新媒体宣传方式较少，宣传覆盖面广度不够，且不容易吸引群众关注，不能适应网络时代的宣传要求，宣传效果还有提升空间。

四、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安排

一是加大学法用法力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法律知识，切实把学习法律法规、夯实法治观念作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第一能力来锻造，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二是加大法治人才队伍建设力度。推动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工作，积极开展依法行政培训，努力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为依法依规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三是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坚持以人为本、文明执法，依法依规严格程序、严控裁量处罚。稳步推进地方金融组织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制度，在梳理风险点更聚焦社会关注、制定措施更着力解决问题、实施效果更体现群众满意上下功夫。

四是加强普法教育宣传。充分利用局官方网站、“金融信阳”融媒体宣传平台开展普法，综合运用“报、网、端、微、屏”资源，促进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转变，整合各类新媒体法治宣传资源，扩大普法覆盖面，形成规模效应。

五是加强行政执法结果的运用。注重对依法经营的宣传，引导地方金融组织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提高执法工作的影响力和制约力。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2022年2月28日

抄送：信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2022年2月28日印发
